

公司代码：603050

公司简称：科林电气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084,858.65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2,089,791.99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84,373,745.58 元。

公司 2024 年 4 月 1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 2023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90,837,656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转增 2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为 272,512,968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数所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林电气	603050	无变更
----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建玲	贡建杰
办公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
电话	031185231911	031185231911
电子信箱	ke1911@kechina.com	ke1911@kechin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电力行业总体情况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2023-2024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2023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9.22 万亿千瓦时，人均用电量 6539 千瓦时；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6.7%，增速比 2022 年提高 3.1 个百分点，国民经济回升向好拉动电力消费增速同比提高。2023 年，全国新增发电装机容量 3.7 亿千瓦，同比多投产 1.7 亿千瓦，其中，新增并网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 2.2 亿千瓦，同比多投产 1.3 亿千瓦，占新增发电装机总容量的比重达到 58.5%。截至 2023 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 29.2 亿千瓦，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 15.7 亿千瓦，占总装机容量比重首次突破 50%，达到 53.9%。分类型看，水电 4.2 亿千瓦（含抽水蓄能 5094 万千瓦）；核电 5691 万千瓦；并网风电约 4.4 亿千瓦（含陆上风电 4.0 亿千瓦、海上风电 3729 万千瓦）；并网太阳能发电 6.1 亿千瓦。

（二）新型储能行业情况

（1）新型储能市场保持高速发展

根据中国能源研究会储能专委会/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CNESA）全球储能数据库的不完全统计，2023 年我国新增投运新型储能项目装机规模达到 21.5GW/46.6GWh，功率和能量规模同比增长均超 150%。截至 2023 年底，新型储能累计装机 34.5GW/74.5GWh。从投产项目规模等级来看，百兆瓦级项目数量增速明显，100 余个百兆瓦级项目相继投运，与 2022 年相比增长 370%；规划/建设中的百兆瓦级项目数量 550 余个，较 2022 年增长 41%。锂电池储能技术仍是主流，非锂储能技术应用逐渐增多。从技术路线来看，磷酸铁锂仍是主流，非锂储能技术应用逐渐增多。

（2）价格政策和市场机制仍是关键

2023 年，各地继续对新型储能的商业模式进行探索，主要通过容量租赁、容量调峰市场、容量补偿电价等方式对新型储能的容量成本进行补偿。广东、山东及山西等地陆续出台了独立储能参与现货市场及辅助服务市场相关政策，进一步拓宽了独立储能的收入来源。在南方五省，虽然 2023 年独立储能参与相关电力市场和新能源租赁的机制进一步完善，但仍然存在电能量市场价差

小、新能源企业租赁意愿不强、租赁价格较低等问题。此外，产业竞争加剧，储能系统价格走低。根据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的统计数据，2023 年电池级碳酸锂价格年末均价已跌破 10 万元/吨，与最高 60 万元/吨相比，价格降幅超过 80%；正极材料与电解液价格降幅超 60%，负极材料与隔膜下跌超过 20%，方形电芯（磷酸铁锂）降幅超 51%，储能系统均价年末较年初跌幅接近 50%。储能系统价格走低，一定程度有利于储能电站项目投资建设。

(三)充电桩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相关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中国充电联盟内成员单位总计上报公共充电桩 272.6 万台，其中直流充电桩 120.3 万台、交流充电桩 152.2 万台。从 2023 年 1 月到 2023 年 12 月，月均新增公共充电桩约 7.7 万台。公共充电基础设施省、区、市运行情况显示，广东、浙江、江苏、上海、湖北、山东、北京、安徽、河南、四川 TOP10 地区建设的公共充电桩占比达 70.7%。全国充电电量主要集中在广东、江苏、河北、四川、浙江、上海、山东、福建、陕西、河南等省份，电量流向以公交车和乘用车为主，环卫物流车、出租车等其他类型车辆占比较小。2023 年 12 月全国充电总电量约 38.1 亿度，较上月增长 2.7 亿度，同比增长 78.1%，环比增长 7.5%。数据还显示，2023 年 1-12 月，充电基础设施增量为 338.6 万台，同比上升 30.6%。其中公共充电桩增量为 92.9 万台，同比上升 42.7%，随车配建私人充电桩增量为 245.8 万台，同比上升 26.6%。截至 2023 年 12 月，全国充电基础设施累计数量为 859.6 万台，同比增加 65%。充电基础设施与电动汽车对比情况显示，2023 年 1-12 月，充电基础设施增量为 338.6 万台，新能源汽车销量 949.5 万辆，充电基础设施与新能源汽车继续快速增长。桩车增量比为 1: 2.8，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能够基本满足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

随着 2023 年国内各大车企逐渐推出支持 800V 电压平台的新能源汽车，公共直流充电也逐渐向高压、高功率演变，10-20 分钟就可将电量充到 80%，几乎等同于汽车加油的时间，同时纯电乘用车和商用车电池容量也在逐步攀升，甚至可以高达 400-500KWh，这些信息表明，超快充技术的发展和充电速度依然是未来提升充电体验的首要需求。与传统风冷技术相比，液冷技术不仅具备重量、体积小的优势，节省安装空间，在散热效率、防护等级和安全性均更高，且可满足大功率充电的需求。充电设施管理趋向于数字化、智能化伴随 AI 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充电算法及充电策略分配越来越成为影响充电效率的关键因素，尤其是在公共充电领域，功率矩阵温度控制、负载调节的科学应用将高度依赖于数字化智能充电技术的发展，通过智能电网、物联网、5G 通信技术、大数据云计算、车联网等技术来实现 设施无人值守、充电安全快捷、充电网络智能调度等商业价值的充分挖掘。

科林电气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智慧电力系统解决方案。公司立足电气设备制造及服务，打造以“配用电装备板块”、“智慧能源板块”为主的一体两翼、双轮驱动的双主业，为电力行业、公共事业及大型行业客户提供智慧电力系统解决方案。同时为进一步全方位服务客户，公司打造“电力工程服务板块”、“产业投资及孵化板块”为两个支撑业务板块，形成 2+2 业务架构。

配用电装备板块：专业从事智能电网配电、变电、用电、高低压开关及成套设备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公司是行业内产品线较为齐全的少数企业之一，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家电网智能电网配电、变电和用电建设领域。主要产品包括综合自动化系统、配电终端、配电主站软件、智能电能表、高低压预付费、高低压真空断路器、环网柜、成套设备等。

智慧能源板块：公司打造的区别于于主业电气装备制造的全新业态。围绕“新能源”，开展新能源投资运作、智能运维、核心科技设备及软件、微电网系统、多位一体能源供应等新业态，相关产品和服务涉及分布式光伏电站 EPC 及运维、储能设备及储能电站的建设与运营、充电桩及充电站的建设与运维等多个新能源领域。

电力工程服务板块：公司专业从事电力工程和分布式光伏等业务的 EPC 总承包业务，拥有设计、施工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完整资质。依托于公司产品线较为齐全、团队执行力强、上市平台等优势，为用户提供全方位、一站式交钥匙工程。同时拉动公司产品向更符合市场方向升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5,281,963,325.66	4,676,458,610.46	12.95	3,801,542,72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78,534,440.65	1,360,551,861.15	16.02	1,278,263,059.33
营业收入	3,904,518,500.93	2,622,597,818.00	48.88	2,039,207,68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084,858.65	114,433,772.29	161.36	88,612,76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6,932,364.03	90,813,347.92	160.90	19,201,741.88
经营活动产生	417,183,783.42	-314,563,075.36	232.62	-155,064,432.80

的现金流量净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0.35	8.63	增加11.72个百分点	7.1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32	0.50	164.00	0.5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32	0.50	164.00	0.5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26,544,940.23	811,817,842.20	979,574,620.99	1,586,581,09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697,631.20	70,734,327.26	68,187,934.96	119,464,96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601,270.51	39,661,645.60	61,362,344.84	106,307,10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72,224.69	5,623,552.41	84,698,894.09	398,733,561.6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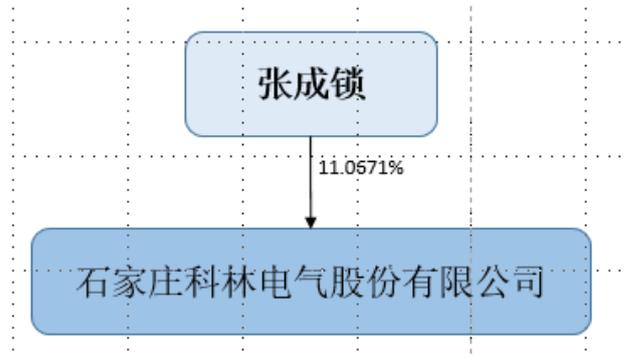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8,8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7,50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件的股 份数量	股份 状态	数量	
张成锁	7,180,758	25,132,652	11.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砚如	4,179,337	14,627,680	6.4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屈国旺	4,100,000	14,350,000	6.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石家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243,036	11,243,036	4.95	0	无	0	国有法人
邱士勇	1,731,189	6,224,161	2.7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董彩宏	1,519,946	5,319,811	2.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寿安保智慧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82,026	2,782,026	1.23	0	无	0	其他
王永	755,578	2,644,522	1.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晋江壹点纳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壹点纳锦冠宏六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2,000,000	0.88	0	无	0	其他
李丰新	1,248,400	1,958,800	0.8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24年4月1日，张成锁、董彩宏、邱士勇和王永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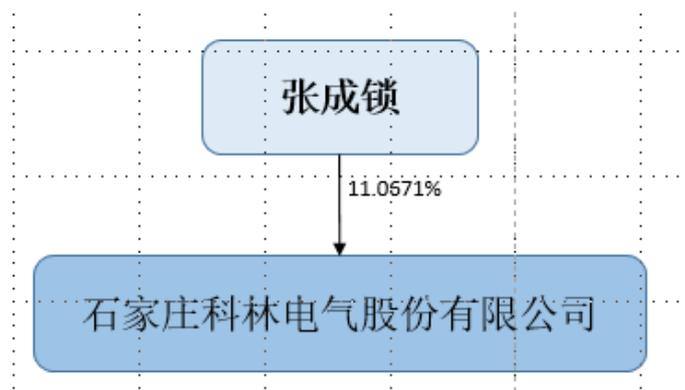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39.04 亿元，同比增长 48.8%，主要是公司主营产品业务增长；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 亿元，同比增长 161%，主要得益于公司各类产品均实现增长、销售毛利率同比提高和期间费用略有下降所致。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